

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2）0214355号

目 录

	起始页码
鉴证报告	
募集资金报告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	1

关于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2)0214355号

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特电气公司”)截至2022年06月06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于2022年04月13日签署的《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所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报告(以下简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以及为我们的鉴证工作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新特电气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工作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新特电气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新特电气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参考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它目的。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武汉

2022年06月07日

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

一、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概述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02 月 23 日签发的证监发行字[2022]378 号文《关于核准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1,92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73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 850,161,6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 95,471,857.17 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754,689,742.83 元，上述资金于 2022 年 04 月 13 日到位，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22）0210029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相关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一）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截至 2022 年 06 月 06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合计人民币 6,391.29 万元，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截止 2022 年 06 月 06 日自有资金已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特种变压器生产基地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4,895.85	46,635.35	6,391.29	6,391.29
1.1 特种变压器生产基地子项目	51,077.70	36,640.29	3,291.20	3,291.20
1.2 研发中心子项目	13,818.15	9,995.06	3,100.09	3,100.09
2、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总计	69,895.85	51,635.35	6,391.29	6,391.29

（二）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截至 2022 年 06 月 06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合计人民币 2,026.70 万元，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费用项目	金额（不含税）	已从募集资金扣除（不含税）	已预先支付金额（不含税）	本次置换金额
承销及保荐费用	7,601.62	7,501.62	100.00	100.00
审计及验资费用	1,051.89		1,051.89	1,051.89
律师费用	424.53		424.53	424.53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438.18		438.18	438.18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30.98		12.11	12.11
合计	9,547.19	7,501.62	2,026.70	2,026.70

综上，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8,417.99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情况

根据于 2022 年 04 月 13 日签署的《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本公司计划将募集资金用于特种变压器生产基地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根据《招股说明书》，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将以自筹资金对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先行投入的资金，本次置换与《招股说明书》披露内容一致。

公司本次拟置换先期投入资金为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06 月 07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5-5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管文清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合伙期限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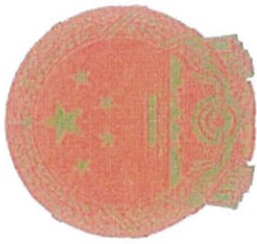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算审核;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 02 24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8日

证书序号：000238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湖北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九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李玉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2-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中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5237802041751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李玉平
证书编号: 410000090046

this renewal.



2013年4月28日

证书编号: 41000009004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by the IC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年4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1. 注册会计师在执业过程中, 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 恪守职业道德, 勤勉尽责, 维护社会公众利益。
2. 注册会计师在执业过程中, 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 恪守职业道德, 勤勉尽责, 维护社会公众利益。
3. 注册会计师在执业过程中, 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 恪守职业道德, 勤勉尽责, 维护社会公众利益。
4. 注册会计师在执业过程中, 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 恪守职业道德, 勤勉尽责, 维护社会公众利益。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Requirements for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2012.6.16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CPAs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CPAs
2012.6.16



姓名 Full name 崔晓强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8-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30206198808040011



记
 ration

姓名: 崔晓强
 证书编号: 310000061294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 2月 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 2月 6日

证书编号: 31000006129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年04月14日
 Date of issuance